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洪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洪仪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李洪仪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李洪仪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李洪仪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李洪仪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 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刘俊彦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津贴按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

刘俊彦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俊彦先生，男，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会计学副教授。历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教师、商学院教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副系主任，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刘俊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刘俊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规定的情形，也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其他情形。